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编号：2017-094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夏智慧；股票代码：000662）于2017年6月5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并与当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此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每隔5个工作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期间，公司于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公司于2017年8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5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

2017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7)。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信息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如下:

1、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为公司董事兼总裁夏建统实际控制的杭州睿康物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睿亚环能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夏建统,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目前,该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磋商及论证。

2、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3、公司已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签署了关于标的资产收购的意向协议。公司将积极与相关方就本次重组方案的具体细节进行进一步沟通、协商及论证,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标的资产定价、交易对价支付方式以及交易审批程序等。

4、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公司聘请了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目前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1)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

(3) 其他可能涉及的审批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组织并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财务顾问、审计师、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的选聘；与交易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协商和论证，基本完成了本次重组基本方案的论证工作，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了标的资产收购的意向协议；与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阶段工作进行了相应安排；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赴印度尼西亚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并就工作内容与印度尼西亚标的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由于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方案仍在筹划之中，公司股票继续停牌。鉴于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鉴于本次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8日